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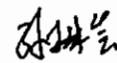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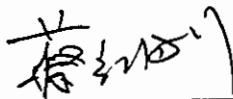
根据《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曹晓敏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计划的激励条件，该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计 15,000 股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经监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回购注销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行为合法合规。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不影响公司激励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综上，监事会同意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共计 15,000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19.65 元/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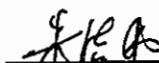
监事签名：



孙琳芸



蔡红刚



朱洁伟

2019 年 8 月 12 日